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2月2日以电子邮件或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位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平山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取消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取消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关于取消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延期审议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5票，其中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福海峡(平潭)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